



《尊重智慧財產權，請使用正版教科書，勿非法影印書籍及教材，以免侵犯他人著作權》

開課班級: 四工管二A

授課老師: 林進生

學分數: 2

#### 課程大綱:

憲法乃一國之根本大法，由人類歷史發展觀之，憲法存在之目的，係為保障人權。為保障人權，乃規範國家機關組織及各機關之職權，以免其濫權而侵害人民。本課程介紹憲法基本概念、民主國家憲政體制、我國憲法主要內容與我國憲政運作之議題。課程內容包含：(一)憲法基本概念及其與人權、民主、法治之關係、(二)民主國家的憲政體制、(三)我國憲法中的人民權利與義務、(四)我國中央政府機關之職權與運作、(五)我國的地方制度與地方政府之權限、(六)我國的基本國策；(7)我國憲法之實施與變遷。

#### outline:

The Constitution is the fundamental law of a country. According to the development of history, the main purpose of the formation of the Constitution is to protect human rights. In order to effectively protect human rights, the functions and powers of state organs are regulated by the Constitution to prevent them from abusing their power and infringing on the people. This course introduces the basic concepts of the Constitution, the constitutional systems of democratic countries, the major contents of the ROC's Constitution, and issues concerning the operation of the ROC's constitutional system. The contents of this course include: (1) the basic concepts of the Constitution and its relations with human rights, democracy, and the rule of law; (2) the constitutional systems of democratic countries; (3) rights and duties of the people in the ROC's Constitution; (4) the organizations and their functions and operations of the ROC's central government; (5) the ROC's local government system and the powers of local governments; (6) fundamental national policies of the ROC; (7) the enforcement and amendment of the ROC's Constitution.

#### 教學型態:

課堂教學

#### 成績考核方式:

平時成績:20%

期中考:30%

期末考:30%

其它:出缺勤與上課狀況Attendance 20% %

#### 本科目教學目標:

使學生能理解中華民國憲法關於人權的保障。

使學生能夠理解權力分立的原理與我國政府組織之架構與運作。

使學生能夠培養自身的民主、法治、人權觀念與對法律議題的思辨能力。

使學生能認識、關心民主政治的運作，以成為現代社會的良好公民。

#### 參考書目:

謝政道，中華民國憲法（二版），2020年。李惠宗，憲法要義（九版），2022年。

林子儀、葉俊榮、黃昭元、張文貞，憲法—權力分立（三版），2016年。張嘉尹, 程明修, 陳清秀, 胡博硯, 宮文祥, 范文清, 范秀羽, 楊奕華, 憲法講義(三版), 2022年。

許育典，憲法（十二版），2022年。陳新民，憲法學釋論（增訂十版），2022年。

董保城、法治斌，憲法新論（八版），2021年。



## 課程進度表：

週次	起訖月日	授課單元(內容)	備註
第1週	9.09~9.16	課程簡介、課堂公約與成績評量說明。 智慧財產權宣導、交通安全宣導。	8日正式上課。8~12日課程加退選，轉學(系)生、復學生及延修生選課，雙主修、輔系申請，12日申辦抵免學分截止日
第2週	9.16~9.23	憲法基本概念	
第3週	9.23~9.30	憲法與人權、民主、法治之關係(一)	28日(日)孔子誕辰紀念日/教師節(放假),29日(一)補假
第4週	9.30~10.07	憲法與人權、民主、法治之關係(二)	29日成績優異提前畢業者提出申請截止日
第5週	10.07~10.14	政黨與憲法的關係	6日(一)中秋節(放假)，10日(五)國慶日(放假)
第6週	10.14~10.21	中華民國憲法所保障的人民基本權利(一)	14日學生宿舍安全輔導暨複合式防災疏散演練。18日多益測驗
第7週	10.21~10.28	中華民國憲法所保障的人民基本權利(二)	24日(五)補假，25日(六)光復暨古寧頭大捷日(放假)。
第8週	10.28~11.04	中華民國憲法所規範的人民基本義務	30日校課程委員會
第9週	11.04~11.11	期中考	3~9日期中考試
第10週	11.11~11.18	中華民國中央政府、地方政府組織與關係	13日教務會議,16日教師期中成績上網登錄截止日
第11週	11.18~11.25	中華民國總統的職權	
第12週	11.25~12.02	中華民國行政院組織與職權	24~28體育運動週。24日校園路跑。27日運動大會夜間開幕，28日運動大會活動，29日101週年校慶活動日，照常上班
第13週	12.02~12.09	中華民國立法院組織與職權	
第14週	12.09~12.16	中華民國司法院組織與職權	12日申請停修課程截止日
第15週	12.16~12.23	中華民國考試院組織與職權	
第16週	12.23~12.30	中華民國監察院組織與職權	22日校務會議。25日行憲紀念日(放假)
第17週	12.30~1.06	中華民國的基本國策	1日(四)開國紀念日(放假)
第18週	1.06~1.13	期末考	5~11日期末考試，10~11日學生退宿